

合同编号: HA2022-2-07

# 安全技术服务合同

甲方（委托方）: 内蒙古江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乙方（受托方）: 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



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通讯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：孙建良

联系电话：13968177528

委托代理人：孙琪

联系电话：18958177788

传真号码：

开户银行：

帐号：

邮政编码：

签订日期：2022.1.21



乙方（盖章）：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包头市稀土高新区创业园区研浩科技楼

法定代表人：王普贤

委托代理人：薛子月

联系电话：0472-6975486

传真号码：0472-6975486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少先路支行

帐号：15001716663052502511

行号：105192066637

邮政编码：014010

签订日期：2022.1.21